

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SXY2025FW1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招标人为包头市九原区民政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投标人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3. 其他资质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07月01日至投标截至时间)具有类似养老服务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养老服务设施运营、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居家上门服务、适老化改造等养老服务)经验(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6-30 到2025-07-07 17:00:00。

获取方式: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需将下列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shixinyigs@163.com) : 1. 营业执照, 2. 授权委托书 (格式自拟),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联系电话), 4. 业绩合同。邮件主题需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未按上述要求发送的视为获取招标文件失败。。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2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 1 号天福广场 1-2001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2 09:30:00。

开标地点: **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 1 号天福广场 1-2001 **。

七、其他

内蒙古石欣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包头市九原区民政局委托, 采用对九原区哈林格尔综合养老示范中心项目运营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九原区民政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包头市九原区民政局**

地址: **包头市九原区党政大楼东副楼**

联系人: **李悦**

电话: **0472-5889613**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石欣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石拐区喜桂图新区鹿北街南侧吉忽伦图大街北房屋坐落:侧雯轩路东侧普惠路西侧蓝天城南住小区2-SD143**

联系人: **孙铭泽**

电话: **13904720953**

邮件: **shixinyi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孙铭泽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